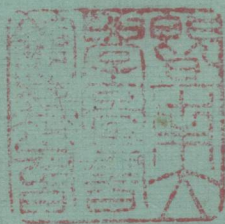


161482

新編

貨幣銀行學
(上)

教育部審定 宋新民編著
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適用



世界書局印行

F83a.08
1
8012



編輯大意

一、本書係依照民國六十二年教育部修正公佈之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課程標準編輯而成；供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第二學年第一學期每週二小時教學之用。一學期講授完畢。

二、本書取材於中外貨幣書籍名著，提綱挈領、循序漸進，作有系統之敘述；旨在使學者研習本書後，對於現代貨幣學之基本原理及貨幣制度，能獲得簡括而有系統之概念。

三、本書共分七章：首章爲緒論；第二章討論本位制度；第三章討論信用；第四章闡述紙幣及存款貨幣；第五及第六兩章討論貨幣價值理論；最後一章殿以貨幣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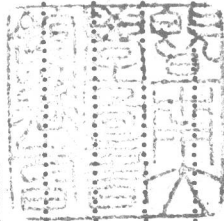
四、本書採用語體文，敘述力求簡明順暢，俾便於學者之自修。又每章之末附有問題若干，以供習作之需。



90055286

目 錄

第一章 總 論.....	一
第一節 貨幣的意義.....	一
第二節 貨幣的起源與演進.....	二
第三節 貨幣的功能.....	六
第四節 貨幣的種類.....	九
第二章 本位制度.....	一五
第一節 本位制度的意義.....	一五
第二節 銀本位制.....	一七
第三節 兩本位制.....	二一
第四節 金本位制.....	二五
第五節 紙本位制.....	三一
第三章 信 用.....	三五



第一節	信用的意義·····	三五
第二節	信用的種類·····	三七
第三節	信用與銀行·····	三九
第四節	信用與金融市場·····	四二
第四章	紙幣及存款貨幣·····	四七
第一節	紙幣·····	四七
第二節	存款貨幣·····	五三
第三節	紙幣及存款與黃金準備的關係·····	六二
第五章	貨幣價值論·····	六七
第一節	貨幣價值的意義·····	六七
第二節	貨幣價值變動的影響·····	六九
第三節	交易式數量說·····	七一
第四節	現金餘額式數量說·····	七六
第五節	所得與支出說·····	八二
第六章	貨幣對外價值·····	八九

第一節	貨幣對外價值與外匯供需·····	八九
第二節	貨幣對外價值理論·····	九二
第三節	匯率與貨幣本位·····	九五
第四節	貨幣對外價值變動的影響·····	九七
第五節	貨幣內外價值的關係·····	九八
第六節	穩定匯率與外匯管制·····	一〇〇
第七章	貨幣制度·····	一〇五
第一節	世界各主要國家現行貨幣制度·····	一〇五
第二節	我國現行貨幣制度·····	一一一

貨幣學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貨幣的意義

「貨幣」就是我們普通所說的「錢」。「錢」在我們的生活中所佔的地位，是人人都可從其經驗中體會得到的。我們要是沒有錢，生活便隨之發生問題；誰的錢多，誰就能過較好的生活。這本書所要討論的就是關於「錢」的問題。不過這裏並不是教你們怎樣去賺「錢」；而是告訴你們關於「錢」的意義、功用、性質、制度及其價值等種種問題。現在我們先從它的意義說起。

今天，大家都各專一業從事生產，把生產的東西拿到市場上去出賣，換成大家共同接受的媒介物；然後以此一媒介物去換取我們所需要的財貨及勞務；這種媒介物就是「貨幣」。例如，今日在自由中國的台灣，新台幣就是我們的貨幣；因為我們都以新台幣作為交易的媒介。為什麼我們以新台幣而不以他物作為貨幣？這是由於政府法律的規定。不過，法律的規定，並不是貨幣的必要條件。例如，

銀行活期存款所開出的支票，雖然未經法律規定爲貨幣，但習慣上已爲一般人接受爲交易媒介，亦得稱之爲貨幣。反之，雖有法律規定，但大家不願意接受爲交易媒介，亦難維持其貨幣地位。例如，在民國卅八年初，當時法定的貨幣爲金圓券；但由於其幣值劇烈下降，許多地方都以米或銀元爲交易媒介；無形中使金圓券失去了貨幣的作用。所以，取得「貨幣」資格的主要關鍵，在於「大家普遍接受」的事實；並不一定須有法律的規定。不過，這裏所謂「大家普遍接受」，是有時間性與空間性的。例如我們所使用的新台幣，却不能在日本、美國或其他國家的市場上直接換取財物；因爲那些國家並不接受新台幣爲交易媒介。再就台灣來說，在民國卅八年六月十五日以前，大家都以另一種貨幣——「台幣」爲交易媒介，而那種「台幣」現在却不能用以購買東西了。又人類在上古時代，曾經以介殼、皮革、穀、麥、牲畜等用作交易媒介，而今天却沒有人願意接受這些東西了。

從以上說明，我們可將貨幣的意義歸納如下：「在某一社會的某一期間內，爲大眾所普遍接受作爲清償債權、債務的交易媒介。」

第二節 貨幣的起源與演進

上古時代的人類，慾望簡單，一切自己生產，自己消費；是所謂「自給自足」的社會。在這樣的社會裡，人與人之間，根本用不着交易行爲，當然也就不會有貨幣的出現。以後人類的生產力提高，

從事生產的結果，有許多自己用不完的物品；而且由於慾望增加，需要物品的種類漸繁，無法樣樣自己生產；於是人類相互間漸漸地把自己多餘的物品，向別人交換自己沒有或不足的物品；這樣人類便發生了交易行為。由於交易行為隨之而產生所謂「社會的分工」。不過，當時的交易行為，是直接以此一物品去交換另一物品；即所謂「物物交換」，或稱「直接交換」。直接交換有許多不便。其中主要者爲：

第一、不易找到適合的對手 在物物交換制度下，交換雙方彼此所需和多餘的物品，必須種類數量與品質完全適合，才能成交。但這種巧合，是不易產生的。例如，某人有餘穀二擔，欲換取羊五隻；那就必須找到一個有餘羊而又同時正需穀物的人；而且二人所餘與所需的數量，都要適合；乃至交換物的品質與交換條件，亦必須彼此滿意。像這種情形，其困難可想而知。

第二、交換物缺乏共同計值標準 在物物交換制度下，各種物品沒有共同的標準或單位來表示其價值的大小。於是每種物品的交換價值，必須以市場上所有其他物品的數量來表示。例如，米一擔可交換獸皮三張，或羊二隻，或衣服三套，或帽子十頂；則米一擔的價值爲獸皮三張，或羊二隻，或衣服三套，或帽子十頂。如果市場上有一千種商品，每種商品的價值，就必須以九百九十九種商品的數量來表示。依照排列組合推算，一千種商品共有四九九、五〇〇種交換比率，其不便可想而知。

由於上述物物交換制度下之不便；於是人們在不知不覺間，共同選擇一種爲大家樂於接受的物品

，作爲交易媒介。有了此一媒介之後，凡有多餘物品的人，祇須先把它換成此一「媒介」物品，然後再以此一「媒介」物品去換取自己所需要的物品。這樣，交換方式便由以物換物的直接交換，一變而爲以特種物品爲媒介的間接交換。此一作爲交易媒介的特種物品，便是貨幣的起源。

人類最初選用爲貨幣的物品，大抵均具有實際用途。除了作交易媒介之外；並可供直接消費之用。故稱爲商品貨幣（commodity money）。例如，貝殼、牲畜、獸皮、穀、麥等，均曾被當作貨幣使用。但商品貨幣仍有許多缺點：第一、不便儲藏，如家畜，儲藏需飼料與房舍，且有死亡危險；第二、不便攜帶，如穀、麥運送需要人力；第三、不易分割，如牲畜，最小的單位是一隻，對少量交易不便進行。於是人類乃進一步採用金屬爲貨幣。因爲金屬體積較小，又富耐久性，且易於分合，自較上述商品貨幣爲理想。

人類使用金屬爲貨幣，起初大抵係以銅、鐵、錫等賤金屬爲幣材。但此類賤金屬，產量多，價值小；攜帶與分割仍感不便。於是金銀等貴金屬代之而興，初期的金銀貨幣，多爲條塊形式；沒有一定重量和成色；每次交易必須經過鑑定及衡量手續；耗時費事，不勝其煩。於是，乃進一步將金屬鑄成一定重量及一定成色，並在幣面標明一定價值。這種貨幣，一般稱爲鑄造貨幣（coined money）；而稱前述無一定重量之金屬貨幣爲稱量貨幣（money by weight）。鑄造貨幣在金屬貨幣史上，實爲一重大的進步。

鑄造貨幣，在貨幣史上固爲一重大進步。但金銀產量有限，隨着經濟發展，交易數量增加，常感幣材缺乏。且金屬貨幣，既易磨損，攜帶亦頗不便。於是乃有以紙幣代表金屬貨幣流通之發明。此時的紙幣，純係金屬貨幣之代表；持有人可隨時向發行者要求兌換其所代表之金屬貨幣。後來，紙幣由於戰爭或其他原因，停止兌現。加之，人類對於貨幣的本質有了進一層的體會；認爲貨幣的價值，不在於其幣材，而在於人們對其購買能力之信賴；只要紙幣能換取財貨，其是否能兌換成金屬貨幣，無關重要。於是今日的不兌換紙幣，乃應運而生。使貨幣的發展又邁進一大步。

現代信用制度發達的國家，人們多將其所持貨幣活存於銀行，需用時隨時簽發支票支付。此項支票，往往無須經過兌現手續，即可在市場上流通，直接擔負起交易媒介的使命，與一般作爲交易媒介的貨幣無異；因此，學者們稱存於銀行之支票存款爲存款貨幣（deposit money）。此種存款貨幣，隨着經濟之發展，流通日廣，其重要性與日俱增；在信用制度發達的國家，如英美等國，大部份的交易，都賴此項存款貨幣的轉移加以完成。堪稱爲目前最現代化的貨幣。

從上述貨幣的演進情形，可知貨幣起源於實物商品；以後不斷演變，其商品性逐漸減少，以至消滅；貨幣性逐漸增加，至現在已成爲純信用工具。不過，世界各國進化程度不一，其演進情形自難一致。如目前，有的國家已進化到最高級的貨幣形態，而有的國家仍停滯於比較原始的貨幣形態。

第三節 貨幣的功能

貨幣之能便利人類經濟生活，由於其具有若干特殊功能，這些功能包括：①作為交易的媒介；②作為價值的單位；③作為延期支付的標準；④作為價值儲存的工具。①②兩種被稱為主要或基本功能；因貨幣如缺乏此類功能，即喪失其成立要件；③④兩種被稱為附屬或引伸功能，因其係由基本功能引伸而來。現分述如下：

（一）作為交易的媒介 有了貨幣作為交易的媒介，人們可將其所餘的財貨拿到市場上去換成貨幣（出賣）；再以貨幣在市場上換進其所需的財貨（購買）。一切財貨或勞務，皆可通過貨幣為媒介，順利完成交易。物物交換時不易找到適合對手的種種困難，不復存在。而且由於貨幣的作用，任何人皆可選擇最有利的條件（出價最高），將其財貨出賣；並可選擇最有利的條件（討價最低）購進其所需要的任何財貨。

（二）作為價值的單位 財貨形形色色，單位不一，價值互異。如果沒有貨幣，其相互間之交換價值，既難比較，且各種財貨的價值，無法總計。有了貨幣，各物的價值，皆以貨幣為共同的單位；例如米二擔值二百元，肉一斤值二十元，衣服一套值四百元。我們要計算財貨的交換價值，祇須比較各物用貨幣單位數表示的相對價值就行。而且，各種資產及負債，各項所得及支出，皆可因有共同的

貨幣單位，予以加減計算。

(三) 作為延期支付的標準 人類的經濟社會，有許多借貸、賒欠或其他各種約期支付（如薪資、租金等）的經濟行為。如果沒有貨幣，這些延期支付的事項，勢須給予特定的財物。這樣，不但品質式樣等等，容易引起糾紛；而且借貸雙方授受上，均極不便。有了貨幣，一般均以貨幣為延期支付的標準，便不致有上述的困難。

(四) 作為價值儲存的工具 人們常將消費不完的財貨，儲存起來，以備將來不時的需要。在物物交換時代，儲存財貨的方法，祇能保藏各種特定的實物。此種方式，或則儲存過久會腐壞，或則需花費儲存費用，或則需人上照料；而且所儲存的，不一定為將來所需之物，諸多不便。有了貨幣，人們可以貨幣作為儲存價值的手段。因為貨幣具有普遍性之購買力，保有人可於其認為最適宜之時，購買其最需要的財富；並可隨時用以應付各種不測之需。尤其現代的貨幣，體積小，價值大，不虞腐壞，極便於儲存。

貨幣除了便利人類經濟生活方面所提供的功能外，其對於整個經濟社會亦有很大的貢獻。就生產方面來說；由於貨幣的使用，促進了社會之專業分工，而專業分工，為增進生產所必需。而且貨幣提供了收益與成本之計算依據，使生產資源作有效之利用。再就分配方面來說；有了貨幣，使社會所創造的財貨價值，按各種生產因素之貢獻，分為工資、利息、地租、利潤，以貨幣形式分配於提供生產

因素的人們。

現代的經濟學家們，多認為貨幣對於促進人類之經濟活動，有積極性的作用。貨幣之數量與流量，倘能與經濟需要適當配合，有利於國民經濟之靈活進行。當一國資源與勞力未被充分利用時，適當的增加貨幣數量，有擴張生產，增加就業的作用。如一國資源已充分利用，控制貨幣數量，有助於通貨膨脹之抑制。不過實際經濟環境，因時因地而異；故貨幣對經濟之作用，亦因其實際需要而不同。

不過，貨幣要能順利履行上述各種功能，必須具備下列各種條件：

①人人樂於接受（general acceptability）貨幣必須能為大眾普遍接受，才能充當交易的媒介，作為延期支付的標準及價值儲存的工具。

②價值穩定不移（stability of value）貨幣價值必須穩定，才足以作為價值的計算標準，價值儲存的工具以及延期支付的標準。

③質料堅實耐久（durability）貨幣的質料必須堅實耐久，才不致因交易授受之磨耗遭受損失，或因儲存過久發生變質。

④必須整齊劃一（homogeneity）同一面額的貨幣，其品質與內容應完全相同，其價值也必須相等；才能同時順利流通。

⑤必須易於分割（divisibility）貨幣單位必須易於分割，有系統地分成各種面額的貨幣，才能

適應大小交易的需要。

⑥ 必須易於攜帶 (portability) 貨幣必須體小質輕，易於攜帶，才能使交易之授受便利。

⑦ 必須易於辨認 (cognizability) 貨幣必須易於認識，不須經過特別之鑑定，便能辦其真偽，才能使其順利流通。

第四節 貨幣的種類

貨幣的種類不一。學者們對於貨幣的分類，因採用的標準不同，言人人殊。不過近代國家所用的貨幣，就形態上區分，主要可大別爲金屬貨幣、紙幣與存款貨幣三類。現分述如下：

(一) 金屬貨幣 凡是以金屬爲幣材的貨幣，都可稱爲金屬貨幣。初期的金屬貨幣，是以條塊形態出現；而近代的金屬貨幣，則將金屬按一定成色重量，鑄造成一定的形狀使用；所以又稱爲鑄幣。金屬貨幣因其在貨幣制度中的地位，而分爲金屬本位貨幣與金屬輔助貨幣二種。所謂本位貨幣 (standard money)，爲計算價值標準的基本單位貨幣。例如我國的「元」，英國的「鎊」。至於輔助貨幣 (subsidiary money)，是本位貨幣以下的小額貨幣。例如我國的「角」「分」，英國的「先令」「便士」是。現在先說金屬本位貨幣：

金屬本位貨幣，大都以金、銀等貴金屬爲幣材，依法律規定一定之成色、重量與形狀鑄造而成；

以黃金爲幣材者爲金本位幣，以白銀爲幣材者爲銀本位幣。我國在民國初年使用的即屬銀本位幣。依照民國二十二年公佈的銀本位幣鑄造條例規定，銀本位幣壹元的總重量爲 26.6971 公分，成色八八，其餘銅爲 3.203652 公分，占百分之十二，即含純銀 23.493448 公分。金屬本位貨幣的最大特點，是它的貨幣價值與其所含幣材的商品價值相等。爲維持其兩者價值相等，這種貨幣大都准許人民「自由鑄造」和「自由熔化」。所謂「自由鑄造」。就是人民得隨時提供任何數量的生金或生銀，要求政府代爲鑄成鑄幣。所謂「自由熔化」，就是人民得隨時將其持有的鑄幣要求政府熔化爲金塊或銀塊。

金屬本位貨幣，在一國的貨幣制度下，具有無限法償資格。所謂無限法償，就是法律賦予該種貨幣償付公私債務和一切交易的有效權力；且每次使用數額，沒有限制。

金屬本位貨幣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曾爲各國貨幣制度的中堅。但在最近數十年來，世界上很少國家使用這種貨幣了。不過貴金屬雖不再用以鑄造貨幣使用；而各國仍以黃金條塊作爲發行紙幣的準備。

金屬輔助貨幣，或稱輔幣；通常係以銅、鎳、錫、鋁等賤金屬爲幣材製造而成；專供日常零星交易，以輔助本位貨幣之不便。這種貨幣與本位貨幣主要不同之處，爲它的貨幣價值高於其幣材的商品價值。由於這種關係，所以輔助貨幣不能自由鑄造，而由國家獨占發行，以限制它的供給。同時，輔

助貨幣每次使用的數額，在法律規定有一最高限度；超過這限度，對方可以拒絕接受。這叫做「有限法償」。例如目前台灣所用的新臺幣，其使用數額，依照規定，五角輔幣每次不得超過一百元；二角、一角者，各不得超過五十元；五分、一分者，各不得超過十元。

(二) 紙幣 紙幣是以紙張印成一定形狀，標明一定面額的貨幣。紙幣因其是否可以兌現，可分為兌現紙幣與不兌現紙幣兩種；分述如下：

兌現紙幣是持有人可隨時向發行銀行（或政府）兌換成金屬鑄幣或金銀條塊的紙幣。其效力與金屬鑄幣完全相同，而有攜帶便利，避免磨損，節省金銀等種種優點。這種貨幣，實在的說，不能算是紙幣；它祇是金屬貨幣的代表。自從各國放棄金屬貨幣以後，這種貨幣已不存在。

不兌現紙幣是不能兌換金屬鑄幣或金銀條塊的紙幣。它祇有貨幣價值，而無幣材價值。唯其不具幣材價值，所以這種紙幣都由國家賦予強制流通能力；故又稱為「法令貨幣」（fiat money）。不兌現紙幣既不與金屬發生關聯；其價值之維持，取決於其供需關係及發行者之信用。所以現代各國多將紙幣歸中央銀行統一發行，以便於控制。目前各國流通的，大都屬於不兌現紙幣。

(三) 存款貨幣 存款貨幣（deposit money），是指以支票提取之活期存款；即我國所稱之甲種活期存款。因為這種存款，存戶隨時可以開出支票在市場上移轉或流通，充作交易媒介或支付工具，發揮貨幣的功能，其性質與紙幣無異，故為貨幣的一種。不過存款貨幣，不具法償能力，對方可以

拒絕接受。故在信用制度不發達的國家，這種貨幣的使用，每受限制。由於存款貨幣係以銀行的活期存款為基礎，根據支票的授受，將銀行帳簿上所記存戶的債權加以移轉，故亦有人稱為「銀行貨幣」(bank money)。現代工商業發達的國家，存款貨幣佔極重要的地位；大部份的交易都賴這種貨幣為媒介，予以完成。

問題

- (1) 何謂貨幣？
- (2) 取得貨幣資格的主要關鍵是什麼？試申述之。
- (3) 貨幣是有時間性與空間性的，試說明之。
- (4) 直接交換有何不便，試簡述之。
- (5) 試述貨幣的起源。
- (6) 試簡述貨幣的演進階段。
- (7) 商品貨幣有何缺點？
- (8) 試述金屬貨幣的演進情形。
- (9) 貨幣具有那些功能。